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5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及其他形式送达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申屠德进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前置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

（三）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前置审议通过。

（四）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组织机构优化的议案》。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内部分工、协作体系，提升管控效果，同意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优化，优化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如下：设置董事会办公室（战略发展部），办公室，党委工作部（工会办），组织部、人力资源部，财务管理中心，市场经营部（国际部），运营管理中心（招采办），

创新研究院，安全监督管理部，纪检室，风控审计部（综合监督部），产业管理事业部，数字化事业部，投资建设管理事业部，化工事业部等 15 个部室（事业部）。

（五）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拟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1 日